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购合并报表范围内 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购合并报表范围内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份额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6,170万元收购四川金东迪科技有限公司、河北新融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在新疆欣荣仁和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欣荣仁和”）享有的相应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及相关的合伙权益。苏州利民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决定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1,190万元收购北京欣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欣荣仁和享有的相应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及相关的合伙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购合并报表范围内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2020年8月3日，交易各方在江苏省苏州市和新沂市完成了协议签署。

备查文件：

《合伙份额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8月04日